证券代码：300188　　证券简称：　美亚柏科　　公告编号：2016-03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股东郭永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16 年 2 月 2 日，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永芳女士减持股份的告知函：自 2014 年 07 月 21 日至 2016 年 02 月 02 日期间，郭永芳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和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388,042 股(根据权益分派结果折算为当前股本对应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8%。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郭永芳女士与公司董事长滕达先生为母子关系，互为一致行动人，滕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告日，郭永芳女士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8%，详情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对应公司总股本（股）
郭永芳	大宗交易	2016-02-02	29.20	1,500,000	0.3079	487,254,406
	竞价交易	2015-01-08	26.75	99,962	0.0451	221,581,600
	竞价交易	2015-01-07	26.78	100,000	0.0451	221,581,600
	竞价交易	2015-01-06	26.80	100,000	0.0451	221,581,600
	竞价交易	2014-12-29	26.22	44,059	0.0199	221,581,600
	竞价交易	2014-12-16	28.84	100,000	0.0451	221,581,600
	大宗交易	2014-09-15	30.63	500,000	0.2255	221,706,400
	大宗交易	2014-07-21	19.59	1,000,000	0.4511	221,706,400

	合计	-	-	5,388,042	1.1848	-

说明：

（1）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完成了增发股份购买江苏税软 100%股权及珠海新德汇 49%股权的新增股份发行工作，总股本增加至 487,254,406 股；

（2）2015 年 5 月 12 日公司实施了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并派发现金 0.45 元，公司总股本由 221,581,600 增加为 443,163,200 股；

（3）201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注销了部分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21,581,600 股；

（4）2014 年 6 月 16 日公司注销了部分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21,706,400 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郭永芳	合计持有股份	6,240	28.15	11,941.2	24.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60	7.04	2,872.8	5.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80	21.11	9,068.4	18.61

说明：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完成了增发股份购买江苏税软 100%股权及珠海新德汇 49%股权的新增股份发行工作，郭永芳女士持股比例被相应稀释，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前郭永芳女士未披露减持计划，未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本次减持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后，郭永芳女士仍持有公司股份 11,941.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50%，其中质押股份数 7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44%。郭永芳女士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

4、郭永芳女士承诺未来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数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特此公告。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2 月 03 日